

证券代码：837217

证券简称：江南传媒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江南大业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股份完成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特定事项协议转让概况

江苏江南大业传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江南传媒”或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2024年7月8日收到扬州报业传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通知，扬州报业传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拟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方式，受让戴建国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7,996,000股，并已于2024年7月8日与戴建国签订《股份转让协议》，上述股份变动事项已按照相关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公司股份拟发生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的提示性公告》（2024-010）、《权益变动报告书（减持）》（2024-011）、《权益变动报告书（增持）》（2024-012）、《关于股东持股情况变动的提示性公告》（2024-013）。

二、特定事项协议转让完成情况

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2024年8月20日出具了《关于江南传媒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申请的确认函》（股转函【2024】2374号）；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于2025年2

月 10 日办理完成了上述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相关过户手续, 出具了《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》, 本次特定事项协议转让已完成。

本次股权交易完成各方持股情况如下:

股东	转让前		转让后	
	持股数	占股本比	持股数	占股本比
扬州报业传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	37,501,000	75.0020%	45,497,000	90.9940%
戴建国	7,996,000	15.9920%	0	0.00%
合计	45,497,000	90.9940%	45,497,000	90.9940%

本次股份转让非通过二级市场进行, 属于特定事项协议转让。

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, 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第一大股东、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变更, 上述交易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(一)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《关于江南传媒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申请的确认函》(股转函【2024】2374 号)。

(二)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出具的《证券登记过户确认书》。

江苏江南大业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2 月 12 日